中共东港市委政法委员会 2020 年工作要点 (征求意见稿)

2020 年,是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、决战脱贫攻坚之 年,也是"十三五"规划的收官之年,做好今年政法信访稳 定工作具有重大而特殊的意义。今年全市政法工作总的思路 是: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, 深 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,增强"四个意识"、坚 定"四个自信"、做到"两个维护",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 展思想,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,坚持以全面建成小康社 会为引领, 以东港政法和信访稳定工作"整体走在全市前列" 为目标, 牢牢把握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、加快 推进全市社会治理现代化这条主线,全面落实中央、省委、 丹东市委政法工作暨信访稳定工作会议要求,坚持和完善党 对政法工作的绝对领导、维护国家政治安全、法治保障、社 会治理、为民服务、政法改革、强化监督、队伍建设八大制 度体系,深入开展防范化解政治风险专项整治、扫黑除恶专 项斗争、重大社会风险专项治理、保护民营企业发展执法司 法专项督察、政法干警纪律作风专项督察巡查五大专项行动, 树立必胜信心、树立科学理念、树立一流标准、树立良好形 象,努力在统筹全局、打造亮点、解决短板、强化落实上取 得新突破,为东港全面振兴、全方位振兴创造安全稳定的政 治社会环境。

2020 年国内外形势持续深刻演变,各方面风险挑战和不稳定不确定因素明显增多。综合判断,当前我市社会稳定形势总体上平稳可控,但面临的形势依然复杂严峻,面对的

挑战更加突出,外部动荡源加剧,内部风险点增多,问题复杂性增强,现实危害性加大。全市政法系统必须坚持问题导向,树牢底线思维,保持战略定力,增强斗争精神,全面补齐短板,敢于过沟坎、涉险滩,主动应对每一场重大风险挑战,坚决打赢每一场大仗硬仗。

- 一、牢牢把握全市政法工作的政治方向
- 1.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。 深入持续推动党的创新理论走深走实,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政法工作的重要论述和指示批示精神,深入落实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、中央、省、市委政法工作会议精神,持续掀起大学习大研讨大培训热潮,确保做到"两个不折不扣"。(牵头单位:市委政法委,责任单位:市法院、市检察院、市公安局、丹东市国家安全局东港分局、市司法局、市委市政府信访局、市法学会)
- 2.坚持和完善党对政法工作的绝对领导制度体系。深入落实《中国共产党政法工作条例》和省、市委贯彻落实办法,推进完善制度体系。要严格落实党委政法委派员列席同级政法机关党组(党委)民主生活会制度、政治督察、综治督导、执法监督、纪律作风督查巡查、政法委员会议事规则、政法委员会委员述职等制度,进一步提高政法工作制度化、规范化水平,确保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宪法正确统一实施。(牵头单位:市委政法委,责任单位:市法院、市检察院、市公安局、丹东市国家安全局东港分局、市司法局)
 - 二、切实提高维护国家政治安全工作水平
 - 3.坚持和完善维护国家政治安全制度体系。落实国家安

全工作责任制,完善政法机关维护国家政治安全工作机制,完善境外非政府组织、主要媒体境内非法活动的防控机制,健全政治领域重大风险研判、评估、防控协同、防控责任机制。(牵头单位:市委政法委,责任单位:市公安局、丹东市国家安全局东港分局、市人武部)

4.深入开展防范化解政治安全风险专项整治。组织实施 "筑墙、净土、攻心"三大工程,坚决制止、打击间谍破坏 活动,严厉打击非法宗教渗透和邪教破坏活动,集中力量开 展"法轮功"人员教育转化去存量攻坚,确保社会面转化率 超过 10%、出监转化率达到 85%。抓好警示宣传教育工作, 群众对"法轮功"危害认知率达到85%以上。落实政治重点 人分类管理、教育转化措施,逐人明确管控责任。防范化解 网络安全风险。构筑抵御意识形态网络渗透的"防火墙", 决不让政治谣言、有害信息泛滥成势,坚决抵御敌对势力网 上勾连煽动、网下落地行动。深入开展涉恐涉暴排查整治。 加强边海防管理,加大边境治安管理力度,大力整治非法越 界捕捞、三无海船等问题,稳妥处置敏感事件。完善涉疆服 务管理工作机制,探索创新工作方法,妥善处理涉疆突发敏 感问题和案事件, 讲一步做好新疆籍少数民族学生、务工人 员教育管理服务等工作。(牵头单位:市委政法委,责任单 位:市公安局、丹东市国家安全局东港分局、市司法局)

三、积极营造法治化营商环境

5.深入开展保护民营企业发展执法司法专项督查。依法维护民营企业及其经营者合法权益,持续推进涉民营企业及 其经营者"久押不决""久拖不决"案件依法快速办理,完 善民营企业家人身财产安全保护工作机制。深化"放管服"改革,依法妥善处理去产能防风险法律问题。加大涉非公企业经济案件立案监督和羁押必要性审查。持续深入开展司法作风专项整顿,集中整治政法机关和政法干警不作为、慢作为、假作为以及"办事难""办案难"等问题。(牵头单位:市委政法委,责任单位:市法院、市检察院、市公安局、市司法局)

- 6.提高执法司法质效。牢固树立"谦抑、审慎、善意、 文明、规范"办案理念,完善权力清单和责任清单,最大限 度减少执法司法活动对企业正常生产经营活动的不利影响。 健全涉企冤错案依法甄别纠正的常态化机制,依法纠正一批 涉产权冤错案件,依法妥善处理重大敏感案件。进一步健全 完善"基本解决执行难"长效机制,加大涉民营企业执行案 件工作力度,推动完善综合治理执行难工作格局。(牵头单位:市委政法委,责任单位:市法院、市检察院、市公安局、 市司法局)
- 7. 抓好公共法律服务政策落实。持续开展 "互联网+政务""最多跑一次""网上办、刷脸办"等举措,把"办事不求人"全面落实到执法司法领域。进一步加快整合律师、公证、司法鉴定、仲裁、人民调解等资源,积极构建普惠均等、便捷高效、智能精准的现代公共法律服务体系。全面落实普法责任制,深入开展"社会治理、法治先行"普法宣传年活动。充分发挥法学会独特作用,积极为东港营商环境建设提供法学智力支持。(牵头单位:市委政法委,责任单位:市法院、市检察院、市公安局、市司法局、市法学会)

四、努力建设更高水平的平安丹东

8.深入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。进一步夯实党委(党组) 主体责任,按照开展"一十百千万"行动要求,在持续巩固 扩大深挖整治"百日会战"成果的基础上,聚焦专项斗争 "12345"计划,健全完善依法办案、铲除土壤、统筹评价 等工作机制,深入开展重点地区、重点行业、基层薄弱环节 和网络空间专项整治,持续推进线索核查、案件侦破、打伞 打财和队伍建设等重点工作,确保深挖整治和长效常治"两 翼齐飞"。(牵头单位:市委政法委,责任单位:市法院、市 检察院、市公安局、市司法局)

9.深入开展重大社会风险专项治理。打造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升级版,落实防范化解社会领域重大风险"一案四制",健全信息报送工作机制、社会稳定工作协调调度机制,打造重大决策社会稳定风险评估东港模式。深入推进突出治安问题常态整治,把矛头指向危及民生的多发性侵财、食药环、套路贷、电信网络诈骗等犯罪。深入开展银行业、保险业、小额贷款、融资担保等金融领域资本市场的风险排查,严厉打击非法集资、网络传销等违法犯罪活动。推进重点地区、重点行业治安防控网建设。加强对重点人群排查整治,落实管控责任,防范和降低命案风险。健全社会心理服务、疏导和危机干预机制,防止心态失衡、行为失常人群发生相关违法犯罪特别是重大案事件。严格公共安全管理对道路交通、寄递物流、危爆物品等公共安全重点领域和行业实施严格监管、监测,对风险隐患进行滚动排查,把公共安全事故处置和排除在发生之前。做好重要节点维稳安保工作,实现"六

个严防发生、三个确保"的工作目标。(牵头单位:市委政法委,责任单位:市法院、市检察院、市公安局、市司法局、市委市政府信访局)

10.扎实做好重点领域、重点群体稳定工作。进一步做好涉军、涉众、涉企、民代幼教师、劳工讨薪等利益受损群体稳控工作,确保不发生规模性进京聚集和群体性事件。深入做好矛盾纠纷大调解工作,延伸触角、前移关口,从源头上把可能诱发治安、刑事案件乃至极端事件的风险消除在萌芽状态。(牵头单位:市委政法委,责任单位:市法院、市检察院、市公安局、市司法局、市委市政府信访局)

11.持续推动信访攻坚。完善信访工作制度,继续压实 "五级书记抓信访"责任,强力化解"钉子案""骨头案",坚决打赢减存控增三年攻坚"收官战"。完善领导干部接访下访,"最多访一次"等工作机制,把矛盾化解在源头、把问题解决在当地。(牵头单位:市委政法委、市委市政府信访局,责任单位:市法院、市检察院、市公安局、市司法局)

12.坚持和完善共建共治共享的社会治理制度体系。推动成立平安东港建设领导小组,适时召开平安东港建设工作会议,完善协调考核工作机制。积极推进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,建立领导机构及协调机制,积极申报首批试点。要创新发展"枫桥经验",健全完善基层社会治理机制,落实乡镇(街道)专职政法委员制度,统筹推进综治中心、公安派出所、社区警务站、人民法庭、司法所等基层政法单位建设。要按照"有力量、有场所、有机制"要求,深入推进"一站式"矛盾纠纷解决平台建设。进一步健全诉调对接机制,把

非诉讼纠纷解决机制挺在前面,促进案件繁简分流、轻重分离、快慢分道。(牵头单位:市委政法委,责任单位:市法院、市检察院、市公安局、市司法局、市委市政府信访局)

五、全面深化政法领域改革

13.完善社会公平正义法治保障制度体系。发挥法治固根本、稳预期、利长远功能,完成改革相关任务,为打好三大攻坚战提供有力法治保障,完善政法机关与金融机构、行业监管部门协同配合机制,完善以"法律扶贫"助推"精准扶贫"工作机制,推动落实环境公益诉讼制度和生态环境保护修复责任制度。深入落实依法治市各项制度,完善公共法律服务体系,健全产权保护制度。(牵头单位: 市委政法委,责任单位: 市法院、市检察院、市公安局、市司法局、市法学会)

14.完善政法机构职能体系。深入推进政法机关机构改革,优化内设机构设置,建立职能划分明确、运行高效顺畅的内设机构体系。深入推进司法体制改革"精装修",加强办案组织建设,优化人员配置,完善运行机制,提升办案质效。政法机关要积极理顺事权、层级和机构关系。推进刑罚执行一体化建设,构建监禁刑与非监禁刑相互衔接、统一协调的刑罚执行体系。(牵头单位:市委政法委,责任单位:市法院、市检察院、市公安局、市国家安全局、市司法局、市法学会)

15.完善政法机关权力运行体系。深化司法体制综合配套改革,在破解权责平衡难题、监督制约难题、案多人少难题持续发力。落实《关于深化司法责任制综合配套改革的意见》

《关于加强司法权力运行监督管理的意见》,完善重大疑难复杂案件由院庭长直接办理机制,完善司法人员绩效考核指标体系,健全案件质量评查、办案流程智能监管体系,改进党委政法委执法监督制度,强化检察机关法律监督职能,严格落实法官检察官惩戒机制。深化民事案件繁简分流改革、认罪认罚从宽制度改革、以审判为中心的刑事诉讼制度改革和执行体制机制改革,全面提升执法司法效能。深入推进执法司法规范化建设,进一步提升政法机关执法办案水平。(牵头单位:市委政法委,责任单位:市法院、市检察院、市公安局、市司法局)

16.提升政法工作智能化水平。推进信息化与政法工作的深度融合,加强科技办案手段运用,推进智能辅助办案系统建设,推广运用便民高效服务模式。深化司法大数据应用,充分整合公共法律服务资源,有效提升社会态势感知能力和涉法舆情监测预警应对水平。(牵头单位:市委政法委,责任单位:市法院、市检察院、市公安局、市司法局)

六、精心打造过硬政法队伍

17.加强队伍思想政治建设。以政治建设为统领,大力实施忠诚铸魂工程,把坚定的理想信念作为政治灵魂,筑牢政法队伍绝对忠诚的政治品格。严格落实党委政法委政治督察工作制度,突出抓好对政法机关的实地督察,发挥好显微镜、探照灯作用,坚守政治定位,盯住关键环节,深入查找分析政法机关在政治建设中存在的问题和偏差,推动队伍政治建设不断过硬。按照政法干警政治轮训全覆盖要求,以五年为一个轮训周期,制定轮训方案,建立轮训档案,分级分类开

展政法干警政治轮训。广泛开展"弘扬雷锋精神,担当政法 先锋"主题教育活动,深度挖掘培育宣传一批具有时代感召 力的先进典型,讲好丹东政法故事,昂扬正气、提振士气、 焕发朝气。(牵头单位:市委政法委,责任单位:市法院、 市检察院、市公安局、丹东市国家安全局东港分局、市司法 局、市信访局、市法学会)

18.加强队伍素质能力建设。坚持政法队伍"四化"建设发展方向,以素质能力为核心,以开展专题培训为抓手,定期举办政法领导干部、新任职政法干部、队建工作负责人、政法干警等年度专题培训班,全面提升各级政法领导班子成员和领导干部的履职能力,提升全市政法干警的知识层次、职业素养和专业水平。持续报进全市法律职业共同体建设,突出实战、实用、实效导向,构建政法干部一体化培训工作模式,大力提升政法队伍执法司法专业能力。(牵头单位:市委政法委,责任单位:市法院、市检察院、市公安局、丹东市国家安全局东港分局、市司法局、市委市政府信访局、市法学会)

19.加强队伍纪律作风建设。全面落实中央政法委关于政法队伍教育整顿的工作部署,强化组织推动,做实监督管理,狠抓正风肃纪,确保队伍"绝对忠诚绝对纯洁绝对可靠"。组织开展全市政法干警纪律作风督查巡查专项行动,推动督查巡查、巡视巡察工作常态化、长效化,促进干警清正、队伍清廉、司法清明。加强政法队伍警示教育宣传,用鲜活的案例教育干警汲取教训、引以为戒、防微杜渐。坚持刀刃向内,坚决清除充当黄赌毒、黑恶势力等保护伞的害群之马,

真正打造一支党和人民信得过 靠得住 能放心的政法铁军。(牵头单位:市委政法委,责任单位:市法院、市检察院、市公安局、丹东市国家安全局东港分局、市司法局、 市委市政府信访局、市法学会)

20.加强政法领导班子和政法人才建设。以"关键少数"为牵引,以法律专业素质为基础,着力建设政治坚定、求真务实、团结协作的领导班子集体,培养造就一批政法领导人才、法学法律专业领军人物、年轻政法干部和基层尖兵骨干。健全干部监督管理工作制度,进一步推动"两个协助"、政法委员述职述廉、党委政法委列席同级政法单位党组(党委)民主生活会等制度的落实,完善执法司法关键岗位、人财物重点岗位干警定期轮岗制度,建立政法领导干部任职谈话制度,严格个人有关事项报告制度,完善对履职不力干部的问责机制。建立健全选育用管环环相扣、层层递进的年轻干部培养机制,立足当前、着眼长远,有计划、有组织地培养选拔政法机关年轻干部,为政法事业发展提供干部储备。(牵头单位:市委政法委,责任单位:市法院、市检察院、市公安局、丹东市国家安全局东港分局、市司法局、市委市政府信访局、市法学会)

21.加强政法职业保障体系建设。健全完善符合政法职业特点的保障体系,有效激发政法队伍的生机活力。建立科学有效的队建工作考核评价体系,确保中央和省市委关于队伍建设重大决策部署的有效贯彻落实。全面提升干部队伍管理工作的科学化、信息化、规范化水平。树立大抓基层、大抓基础工作导向,推动重心下移、保障下倾,推动人员培训、

经费保障、物质装备、信息化建设等政策资源向基层流动。 坚持严管与厚爱相结合,做好从优待警、干警服务保障等各项工作,切实增强广大政法干警的职业荣誉感和归属感。(牵头单位:市委政法委,责任单位:市法院、市检察院、市公安局、丹东市国家安全局东港分局、市司法局、市委市政府信访局、市法学会)

七、着力提升工作质量和水平

22.建立考核指标体系。全市政法系统对中央、省市委重大决策部署,对政法主要业务、重点工作任务,实施目标考核本着正向指标靠前负向指标靠后的原则进行细化分解,在平安建设、法治建设、过硬队伍建设、智能化建设等方面,在政治安全、扫黑除恶、维稳安保、执法司法、信访工作等方面,设定具体考核指标,列出清单、建立台账,项目管理、销号推进,确保中央、省市委的重大决策部署落实落地,推动全市政法工作在全省跻身一流、位居前列。(牵头单位:市委政法委,责任单位:市法院、市检察院、市公安局、丹东市国家安全局东港分局、市司法局、市委市政府信访局、市法学会)

23.加强调查研究。围绕全年重点工作任务,创新完善调查研究工作机制,察实情、想实招、谋实效、办实事,最大限度把调研成果转化为政法工作创新发展的实践成果、制度成果、理论成果。尤其要通过调查研究来解决短板问题,既要跟进掌握先进地区动态,又要实时摸清自身工作底数,瞄准一流查找差距,对照先进发现不足,主动适应新时代政法工作新使命新要求,着力解决思想理念、体制机制、方法手

段、专业素养、综合素质等方面的不适应问题,进一步强理念、强体系、强制度、强基础、强内功、强能力,全.面补齐和拉长制约政法工作的短板,不断夯实政法工作根基,确保全市政法工作持续健康发展。(牵头单位:市委政法委,责任单位:市法院、市检察院、市公安局、丹东市国家安全局东港分局、市司法局、市委市政府信访局、市法学会)

24.推广典型经验。坚持典型引路,、从推动全市政法工作、加强政法队伍建设出发,有针对性地、有侧重地挖掘成功经验、培育先进典型,每个系统、每条战线都要全面梳理、总结、提炼各领域各方面的鲜活经验和特色做法,通过进一步完善固化下形成可复制、可推广的经验做法,在全市范围内铺开,让点上的经验在面上开花结果。(牵头单位:市委政法委,责任单位:市法院、市检察院、市公安局、丹东市国家安全局东港分局、市司法局、市委市政府信访局、市法学会)